

· 彻底搞懂系列 ·

乐贸 LEMO
LOVE · EASY · MONEY · OPEN

COMPLETELY UNDERSTAND
THE PREFERENTIAL OF
CHINA FREE TRADE

彻底搞懂 中国自由贸易区优惠

刘德标 祖月 主编 刘薇 副主编

- ★ 透彻解析中国已签订的8个自贸区协定和1个优惠贸易协定
- ★ “中国自由贸易协定目录”是搜索相关知识的最好检索工具
- ★ 既有理论价值又可直接指导实际操作
- ★ 一本有助于中国企业了解自贸区知识，掌握立法内容，明确运行机制的宝典

来自外贸业务第一线专家的原创力作！

中国海潮出版社

彻底搞懂 中国自由 贸易区优惠

刘德标 祖月 主编 刘薇 副主编

中國海潤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彻底搞懂中国自由贸易区优惠/刘德标，祖月主编. —北
京：中国海关出版社，2010. 8
ISBN 978-7-80165-762-6

I. ①彻… II. ①刘… ②祖… III. ①自由贸易区—基
本知识—中国 IV. ①F7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49735 号

彻底搞懂中国自由贸易区优惠

CHEDI GAODONG ZHONGGUO ZIYOU MAOYIQU YOUHUI

刘德标 祖月 主编

刘薇 副主编

选题策划：饶淑荣

责任编辑：胡菡

出版发行：中国海关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南路甲 1 号

邮政编码：100023

电 话：(010) 65194242-7548 (图编部) (010) 65194239 (发行部)

网 址：<http://www.hgcbss.com.cn>

社办书店：010-65195616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

开 本：710mm×1000mm 1/16

字 数：180 千字

印 张：17. 25

版 次：2010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4. 00 元

海关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调换

序言

跨入 21 世纪的 10 年，世界经济贸易的发展出现了两大潮流，一是经济全球化，在金融危机中发展减缓；二是区域经济一体化，在金融危机中发展强劲。而当今的国际贸易，是在两大潮流中的两种体制下运行，一是 WTO 多边贸易体制，世界贸易额的 96% 以上在 WTO 之间进行；二是区域贸易协定体制，世界贸易额的 50% 以上在区域贸易协定成员之间进行；区域贸易协定体制已同 WTO 多边贸易体制平分秋色。中国，既是 WTO 的 153 个成员之一，又同许多国家和地区签订了一些区域贸易协定。了解中国签署的自由贸易协定，把握中国自由贸易区的发展机遇，十分重要。对此，我们编写了《彻底搞懂自贸区》一书。

走进 21 世纪的 10 年，中国已经签订了 8 个自由贸易协定（中国与东盟、新加坡、巴基斯坦、新西兰、智利、秘鲁及内地与香港、澳门）和 1 个优惠贸易协定（《亚太贸易协定》），涉及 18 个国家和地区，其贸易额约占中国贸易总额的 20% 。但是，现阶段中国企业对“自由贸易区与区域贸易协定的关系”还不知晓，对“自由贸易区优惠的游戏规则”认识不够。因此，本书致力于普及自由贸易区知识，对中国已签署的自由贸易协定进行了介绍、比较、分析，从而帮助读者掌握立法内容，明确运行机制，熟悉操作规程。

迈入 21 世纪 10 年后，中国自由贸易区将会促进企业走向成功，给百姓带来福音，让国家更富强，为世界搭建桥梁。对此，本书力图从纵横

两个方面加以表述。纵向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分，走进中国自由贸易区（第一章～第三章）；第二部分，中国已签署的自由贸易协定（第四章～第九章）；第三部分，内地与港澳签署的《安排》（第十章）；第四部分，中国签署的《亚太贸易协定》（第十一章）。横向又分为五个部分：货物贸易关税的优惠，区域原产地规则的优惠，服务贸易承诺的优惠，投资的优惠，其他经济合作的优惠。在具体章节的后面，都附有“中国—××自由贸易区原产地证书及填制说明”。本书不但具有理论价值，可供企业、院校业务培训之用，而且还有实用价值，可指导相关人员的实际操作。

本书由刘德标、祖月任主编，刘薇任副主编，参加编写和收集整理资料的有林海锋、刘喜庆、杨丽、靳玉柱、矫惠、刘竹梅、何莉、刘雪峰、杨贞兰、杜梅、姜绳、罗艳芬、李玲、金鑫、毕鹏飞、祝桂刚等。

本书限于编者的能力和水平，许多内容亟待研究与探讨，书中不足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10 年 1 月

目 录

序 言

第一章	
走进中国自由贸易区	1
第一节 自由贸易区入门	1
第二节 企业享受自由贸易区货物贸易优惠的途径	8
第三节 企业开展服务贸易的优惠条件	19
第四节 企业在中国自由贸易区投资的优惠环境	28
第五节 企业进军中国自由贸易区的最佳途径	32
第二章	
自由贸易区优惠原产地规则	35
第一节 自由贸易区原产地规则	35
第二节 原产地规则操作程序	50

第三节 中国企业原产地证书的申领程序

52

第三章

中国自由贸易区的贸易救济与争端解决机制

63

第一节 贸易救济措施

63

第二节 中国自由贸易区的争端解决机制

67

第四章

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

71

第一节 货物贸易的优惠

72

第二节 服务贸易的优惠

84

第三节 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投资的优惠待遇

100

第四节 中国与东盟的经济合作

104

附录：“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原产地证书”样本及填制说明

106

第五章

中国—新加坡自由贸易区

108

第一节 货物贸易的优惠政策

109

第二节 服务贸易的优惠待遇

111

附录：“中国—新加坡自由贸易区原产地证书”样本及填制说明

122

第六章

中国—巴基斯坦自由贸易区

124

第一节 货物贸易的优惠

125

第二节 服务贸易的优惠

129

第三节 投资的优惠

135

附录：“中国—巴基斯坦自由贸易区原产地证书”样本及填制说明

139

第七章

中国—智利自由贸易区

141

第一节 货物贸易的优惠措施

141

第二节 服务贸易的优惠措施

141

第三节 中智双方的经贸合作

141

附录：“中国—智利自由贸易区原产地证书”样本及填制说明

141

第八章

中国—新西兰自由贸易区

158

第一节 货物贸易的优惠措施

159

第二节 服务贸易的优惠

166

第三节 投资方面的优惠

176

第四节 中国与新西兰的经济合作

178

附录：“中国—新西兰自由贸易区原产地证书”样本及填制说明

182

第九章

中国—秘鲁自由贸易区

184

第一节 货物贸易的优惠措施

184

第二节 服务贸易的优惠措施

193

第三节 中秘双方的投资措施

200

第四节 知识产权保护

201

第五节 中秘双方的经济合作

202

附录：“中国—秘鲁自由贸易区原产地证书”样本及填制说明

208

第十章

内地与港澳更紧密经贸关系安排

210

第一节 货物贸易的优惠

211

第二节 服务贸易的优惠

216

第三节 投资与合作方面的优惠

225

第十一章

亚太贸易协定

231

第一节 货物贸易的优惠措施

232

第二节 中国享受《亚太贸易协定》的优惠关税情况

239

第三节 原产地规则

242

附录：“亚太贸易协定原产地证书”样本及填制说明

248

附录：中国自由贸易协定目录

250

参考文献及相关网站

257

第一章

走进中国自由贸易区

有人把地球比喻成“村”。在地球村里，城市只是一个点，国家只代表一小块，各大洲也只能表现为一个圈。这是因为，当有限的地球要吸收无限的生产要素与财富时，生存的空间便会紧缩，生产、经营、消费的区域趋于一体，自由贸易的活动相互渗透。如今，世界经济版图已发生巨变，世界经济向全球化方向发展的同时，也向集团化、区域化发展，自由贸易区将相关国家与经济体的经济贸易融为一体。国家的领土、疆界像一条裁剪线，剪断了地球村极其错综复杂的市场网络，而自由贸易区的经济网络连线，把剪断的地方重新以另一种方式连接起来。自由贸易区将地球村的点、块、圈有机地结合、扩展，不仅形成了上百个中小区域经济贸易圈，而且形成了欧盟、北美、亚太三大区域经济贸易圈。中国与东盟等国家建立的中国自由贸易区越来越引人注目。作为成立 60 周年的新中国、改革开放 30 多年的中国，其自由贸易区的建设已经成为世界经济变革的热点，成为中国经济腾飞的亮点，也成为国内外企业走向成功的一个支点。

第一节 自由贸易区入门

自由贸易区知多少

1. 自由贸易区是什么

自由贸易区（Free Trade Area），简称自贸区（FTA），是指两个或

多个经济体，相互逐步取消绝大多数产品的关税和非关税措施，开放服务业和投资市场，实现贸易、投资的自由化的区域。在自由贸易区，区域成员之间互相给予的优惠待遇要高于区域外成员，促进了区域内成员之间的贸易和投资，推动了国际分工的深化，使各国企业之间的经济竞争更加激烈，竞争规模更大，层次更深。

自由贸易区的起源，最早可以追溯到 18 世纪，但真正发展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特别是 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当人类的脚步迈入 21 世纪时，自由贸易区在数量上、内容上、涉及的国家区域上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其合作模式日益多样化。自由贸易区的发展对国际贸易产生了重大的影响，促进了成员贸易和世界贸易增长，推进了区内成员商品结构的优化升级，改变了对外贸易的地理方向。如今，在全球贸易总额中，有 50%~60% 的贸易额是发生在自由贸易区的，国际贸易量的增长在一定程度上是建立在自由贸易区内部贸易快速发展的基础之上的。

2. 区域贸易协定有多少

区域贸易协定是建立和完善自由贸易区的法律依据。据 WTO 官方资料统计，截至 2009 年 12 月底，向 GATT/WTO 通报并生效（有）效的区域贸易协定 265 个（通报了的、已实施的，不含失效的）。其中，按签署区域贸易协定的类型分，自由贸易协定 159 个，占 60%；优惠贸易协定 12 个，占不到 5%；关税同盟 20 个，占不到 8%；服务贸易一体化协议 75 个，占 28%。服务贸易一体化协议均与自由贸易协定或关税同盟同时或先后（单独或分开）签署，尚无不签货物贸易协定而只签服务贸易一体化协议的。因此，这两类协议合并在一起共同组成自由贸易区或关税同盟。

按签署区域贸易协定的主体分，两个国家（单独关税区）之间签订的双边区域贸易协定 106 个，3 个以上国家（单独关税区）签署的诸边区域贸易协定 34 个，区域贸易集团与单个国家（单独关税区）签署的双边区域贸易协定 43 个，区域贸易集团与区域经贸集团签署的区域贸易协定 1 个。这些协定成员形成了 184 个区域经贸集团（扣除加入、扩大的协定，欧盟与加勒比论坛国、与欧共体成员国的海外领地合并计算为 2 个）。

如果将那些已经生效但没有通报、已签署但尚未通报和生效、目前正在谈判之中的区域贸易协定考虑在内，将有更多的区域贸易协定计划在2010年实施。仅2008年就通报了28个，比2007年通报的17个增长了65%，2009年又有36个区域贸易协定通报已生效（其中货物贸易19个，服务贸易17个），比2008年增长了28%。目前，仍有33个区域贸易协定已向WTO预通报，有些已结束谈判，其中有多个已签署。

3. 自由贸易区与自由贸易协定的关系

自由贸易区是根据自由贸易协定建立的，自由贸易协定是自由贸易区的法律依据。因此，当今的自由贸易区已不仅仅是货物的自由贸易，而是包括货物、服务与投资等自由化的区域。

自由贸易区不同于自由贸易园区。根据海关合作组织的前身——海关合作理事会1973年订立的《京都公约》规定，在缔约方境内划定一部分区域，进入该区域的任何货物，就进口税费而言，通常视为在关境之外，并免予实施通常的海关监管措施的区域，则称为自由贸易园区（Free Trade Zone, FTZ）。当今的自由贸易区与在国内某个城市或区域划出一块土地，建立起的类似于经济开发区、出口加工区、保税区等实行优惠政策的自由贸易园区有着本质区别。

4. 自由贸易协定与区域贸易协定的关系

区域贸易协定（Regional Trade Agreements, RTA）是指政府之间为了达到区域贸易自由化或贸易便利化的目标所签署的协定。在WTO的框架下，区域贸易协定的“区域”已不是同一地理或相邻地域，而是指在世界各地一定的国家、单独关税区范围的“区域”，包括相邻地域和跨地区跨大洲的国家、单独关税区以及区域贸易集团。

区域贸易协定包括根据关贸总协定“授权条款”签署的优惠贸易安排（PTA）、自由贸易协定（Free Trade Agreements, FTA）、关税同盟（CU）、根据《服务贸易总协定》第5条“经济一体化”规定签署的服务贸易一体化协议（EIA），既包括不同内容的自由化，也包括经济一体化的不同阶段。自由贸易协定是区域贸易协定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世界贸易组织成立之前，人们一般将两国签署的自由贸易协定称为“自由贸易协定”（FTA），而将三国以上签署的自由贸易协定称为

“区域贸易协定”（RTA）。现在，因区域贸易协定的含义与范围已经扩大，对双方签署的自由贸易协定称为“双边自由贸易协定”，如中国—巴基斯坦自由贸易协定；而将三方以上签署的自由贸易协定称为“诸边自由贸易协定”，如东盟自由贸易协定；把双方签署的各种类型的区域贸易协定统称为“双边区域贸易协定”，如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协定；把三方以上签署的各种类型的区域贸易协定统称为“诸边区域贸易协定”，如《亚太贸易协定》；而多边贸易体制，专指WTO的体制。

5. 自由贸易区与世界贸易组织的关系

世界贸易组织（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简称“世贸组织”，是成员（国家及单独关税区）政府间规范、协调、管理成员的与贸易有关的、影响贸易正常发展的法律、政策、措施的契约式国际组织。截至2009年年底，WTO成员共有153个。

自由贸易区与世界贸易组织既存在相互竞争和替代的关系，又具有相互补充和促进的关系。自由贸易协定和多边贸易体制所体现的基本原则是一致的。但是，在各种原则的具体适用规范上，两者又存在着一定的差异。自由贸易区是促进区域内生产要素和货物、服务的自由流动，世界贸易组织则是立足于促进全球生产要素和货物、服务的自由流动。

以最惠国待遇为例，最惠国待遇原则是WTO各成员必须遵守的基本原则，是多边贸易体制的核心。根据《1994年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24条，1979年东京回合的授权条款和适用于服务贸易领域经济一体化的《服务贸易总协定》第5条，WTO允许成员背离最惠国待遇原则，即通过区域贸易安排，给予一部分成员更优惠的贸易待遇。正因为如此，许多WTO的成员，具有双重身份，既是WTO的成员，也是自由贸易区的成员。自由贸易协定可以在WTO成员之间、WTO成员与非成员之间以及非WTO成员之间签署。当WTO在多边贸易体制下没有达成协议或没有完全达成共识时，部分成员可以就两国（地区）或多国率先达成自由贸易协定，在自由贸易区内优于WTO的环境下开展自由贸易。WTO成员之间建立的自由贸易区是在WTO承诺的基础上进一步的自由化，比当前WTO下实行的更多和/或更具体的条款，但也有许多自由贸易协定包含被归类为“其他限制性贸易法规”的条款，如关税税率配额、特别保

障措施及严格的原产地规则。

从 WTO 全体成员与部分自由贸易区成员之间的关系看，WTO 犹如一个“大池子”，153 个成员就像 153 个运动员，有高有矮，要把池子里的水加深很难。相对来说，自由贸易区犹如“小池子”，“大池子”转不动，可把更多的精力放到“小池子”上来。因此，有人使用“有声有色”和“风起云涌”来形容自由贸易区的“小池子”，即自由贸易区是排他性的，区域外的经济体无法得到其中的优惠安排。

为此，对于参与国际大市场竞争的中国企业，应当了解和掌握这一情况，求得更好的生存和发展。例如，2008 年，中兴通讯公司出口到智利和越南的 3 300 多万美元通信产品，凭借 120 份自由贸易区优惠原产地证书，获得了进口国 1 150 多万元人民币的关税减免。

中国自由贸易区有多少

1. 中国自由贸易区是什么

中国自由贸易区，泛指中国与其他国家或区域贸易集团根据签署的优惠贸易协定（局部自由贸易协定）、自由贸易协定而组成的货物贸易、服务贸易、投资等自由化区域。

经常有人会问：“既然中国已经加入了 WTO，为什么还要搞自由贸易区？”这是世界经济形势发展的需要。当今世界经济贸易发展呈现两个潮流：一是经济全球化，在 2008 年的金融危机中发展速度减缓；二是区域经济一体化，在金融危机中发展更加强劲。国际贸易基本上是在两个体制下运行，一是 WTO 的多边贸易体制，世界贸易额的 96% 以上在 WTO 成员之间进行；二是区域贸易协定体制，世界贸易额的 50% 以上是在区域贸易协定成员间进行的。区域贸易协定已同 WTO 平分秋色，并正在从根本上改变世界贸易的版图。自由贸易区加速了经济全球化的进程，中国如果不参与其中，就会被排除在自由贸易区之外，变成一个“孤岛”。搞自由贸易区是一种现实的需要，不如此就难以进一步突破某些束缚。中国要直接在 WTO 框架下确立符合中国利益的某些规则，实力尚不足，但完全有力量在某些双边和诸边区域经济组织内部做到这一点。

如今，中国根据对象国或地区的不同特点，灵活地采取了多种不同

战略推进模式，从而实现了中国由南南合作向南南、南北合作同时并存的局面。到目前为止，从总体上形成了以下几种战略推进模式：第一种是“一国两制”下的自由贸易区，第二种是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的自由贸易区，第三种是中国与经济规模较小的发达国家（新西兰）的自由贸易区。中国—新西兰自由贸易区协定的签署，引起了国际舆论的广泛关注。《福布斯》杂志发表评论称，中国与新西兰达成了具有里程碑意义的贸易协定，使中国在自由贸易的“奥运会”上拿到了第一块重要的个人“金牌”。中国正在建立自己的双边贸易伙伴俱乐部。

2. 中国自由贸易区有多少

20世纪80年代后，中国致力于参加世界多边贸易体制，同时，积极推动与亚太经合组织成员的经济合作。进入21世纪，中国加入WTO之后，在积极融入多边贸易体系的同时，积极稳妥地推进与有关国家和地区建立自由贸易区，先加入了优惠贸易安排——《亚太贸易协定》，然后签订了在“一国两制”与WTO框架下带有自由贸易区性质的《内地与香港更紧密经贸关系安排》（CEPA）、《内地与澳门更紧密经贸关系安排》（CEPA），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协定、中国—智利自由贸易协定、中国—巴基斯坦自由贸易协定、中国—新西兰自由贸易协定、中国—新加坡自由贸易协定、中国—秘鲁自由贸易协定。涉及18个国家（韩国、印度、斯里兰卡、孟加拉国、老挝、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泰国、文莱、越南、缅甸、柬埔寨、新西兰、智利、秘鲁、巴基斯坦）以及中国香港、澳门地区。中国与这些国家和地区的年贸易额占中国贸易总额的1/5~1/4。但是，中国企业对自由贸易区优惠待遇的利用率很低。

中国自由贸易区的建设在国内外产生了较好的政治和经济效应，成为中国实施互利共赢开放战略和构建和谐世界的重要切入点。今后，中国将继续积极通过自由贸易区建设，不断提高对外开放水平，推动改革与发展，促进和谐世界的建设。

3. 中国建立自由贸易区的好处

（1）货物贸易自由化通过降税模式、幅度、时间的确定，原产地规则的确定和非关税措施的采用，有效消除贸易障碍，简化通关手续，免

除检测和测试的重复等，促进货物贸易自由化；中国产品可在零关税、无配额以及其他市场准入条件大大改善的情况下，进入自由贸易区市场。与有关国家和地区的贸易获得了制度上的保障，贸易中的变数、不确定因素将会减少，从而可以保障出口的稳定增长，有助于实现出口市场多元化，拓宽出口渠道，分散市场风险。与中国建立自由贸易区的国家或地区，其90%的产品关税最终会降为零，这样能大大降低中国企业的成本。

(2) 服务自由化是在WTO《服务贸易总协定》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彼此间服务合作，减少服务业贸易限制，在服务业自由化的深度和广度方面有所拓展。

(3) 投资便利化。促进区域内资本流动和增强区外直接投资的吸引力是中国自由贸易区投资协议的目标。中国自由贸易区将在增加投资规则和管理的透明度、建立有利于资本自由流动的投资制度等方面加强合作。自由贸易区可能给外资带来的利益大致包括两方面：一方面，对于市场型投资，建立自由贸易区无疑是扩大了外资企业的市场，在任何成员投资的企业都能以较低成本进入其他成员的市场；另一方面，提高了关联度高的产业的资源整合能力，外资企业可在自由贸易区内配置企业资源，降低生产成本。自由贸易区的建立，企业承接国际上的产业转移，促进中国企业“走出去”，意味着市场的扩大和延伸，有助于缓解就业压力，发挥人力资源优势。

就中国企业和个人而言，想要切实享受到这些好处，需要清楚地了解各个自由贸易协定的各项优惠措施，比如有关产品的关税优惠情况，相关行业的市场准入条件，享受优惠待遇的企业或人员资质等。这些情况大家可以从协定中找到。

4. 中国自由贸易区的发展格局

加入WTO后，中国经济发展已经融入了经济全球化进程，国际化程度不断提高。为顺应世界区域经济一体化的新形势，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中国加快了研究、谈判和签署自由贸易协定的进程，逐步形成了以自由贸易区为核心，以周边国家为重点、面向全球其他区域，具有中国特色的区域经济合作总体布局。